

石家庄高新区排水防涝地下管网及设施改造工程项目自评报告

根据《高新区区级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石高财〔2020〕27号），遵循全面覆盖、程序简便、客观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对石家庄高新区排水防涝地下管网及设施改造工程项目实施了财政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立项等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为高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已完成项目建议书、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初步设计（概算）批复，已完成施工招标并签订施工合同。

2.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和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为：泰山街、湘江道管网及附属（含道路、绿化、照明等）设施改造、太行大街（高新区段）清淤、环山湖整治、泵站建设、汪洋沟改造等，涉及雨水管道改造约 8800 米，扩充输水能力管道约 34600 米（其中雨水管道管径 DN400-3.4m*2.6m 约 18800 米），现状调蓄湖泊整治约 15.8 万方等。

3.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资金数量、资金结构、资金来源渠道等）

项目总投资 47782.93 万元，概算总投资为 43288.60 万元，合同总投资为 34759.94003 万元。安排国债资金 16279 万元，省级资金 813.955 万元。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预期绩效总目标，阶段性（当年）的绩效目标和指标。

通过改造雨水管道，扩充输水能力，调蓄湖泊整治等，最大程度改善水环境，缓解高新区排水压力，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二、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说明项目评价资料收集、评价过程、评价工作管理组织等情况。

为保证绩效工作顺利进行，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此次绩效评价工作在单位领导的带领下，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进行及时、准确、客观的评价。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一是前期准备情况。确保此次绩效评价科学合理、公平公正。项目绩效评价组在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时，从评价设计和分值统计方法等角度充分考虑方案执行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在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之前，评价小组组织召开评价筹备会议。

二是组织实施情况。确保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相关工作人员联合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负责本项目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

三是分析评价情况。评价过程中，评价小组各成员团结合作、相互配合、分工明确，掌握基础资料，了解项目整个实施环节和

过程，对资料认真核查，对现场深入核实。召开总结会议，找出问题与不足，提出意见和建议。每个成员分别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最终评价按综合得分计算。

（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在开展预算自评工作时，针对排水防涝项目特点，设计能够体现项目特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了设定，共设置项目产出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4个一级指标，设置工程完工率、验收合格率等7个三级指标。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同类评价对象的指标权重设置应当基本一致，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三、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执行率 52%，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 5.2 分。

（二）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工程完工率 21%、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 100%、时效指标：验收及时 100%、成本指标：项目竣工结算费用符合概算。产出指标得分 44 分。

（三）项目效益

效益指标：通过改造雨水管道，扩充输水能力，调蓄湖泊等各项整治工作，能够有效缓解高新区排水压力。社会效益 30 分。

（四）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90%，实际满意度 92%。满意度得分 10 分。

四、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本项目得分 89.2 分，绩效评价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无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无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

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王 腾	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局长
2	李平海	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3	张志东	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4	任玉洲	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5	焦永申	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6	李 蔚	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7	胡华斌	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8	张勇进	办公室主任
9	郭 锋	考评办公室主任
10	刘金亮	公用事业管理科科长
11	张少杰	住房和建设科科长
12	李 佳	消防科副科长
13	李树亮	房产管理中心主任

14	王光润	建设市场管理中心主任
15	贾颜朝	市政设施管理中心主任
16	崔志斌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主任
17	崔艳丽	园林绿化管理中心主任
18	杜海衡	城管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
19	霍瑞森	劳动监察大队大队长

高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5年4月28日